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
聯絡人：林思儀
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#8018
電子信箱：sii5757@cc.ncue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電子字第11435003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095K0000Q114350032000-1.pdf)

主旨：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中區縣市科技教育推動輔導中心計畫辦理「政策議題-新興科技(AI)教師研習」，請貴局(處)協助轉知學校單位並惠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屬114年7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538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研習名稱：中區輔導中心【新興科技】AI 教學思維再造工作坊，當AI走進教室：引導人類從「抄襲者」走向「協作者」
 - (二)研習日期：114年10月30日(星期四)上午9:00-12:00
 - (三)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福興科技中心-傳統工藝教室
 - (四)研習講師：臺北市日新國小-徐臺屏老師
 - (五)報名方式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課程代碼:5274775
 - (六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0月28日(二)止。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社會教育科 收文:114/10/01



071140029104 有附件



- (一)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學員自備水壺。
- (二)校內不開放停車，車輛可停放進校園右手邊的空地，如果當天有工程車施工請於員鹿路上另尋停車位。
- (三)活動期間若發生不可抗力之原因或天災，則依彰化縣政府發布之上課標準另行公布該日活動取消或延期辦理，屆時請見網站公告。
- (四)課程資訊如附件，如有更新請以全教網課程公告為主。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

副本：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、南投縣立南崗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立埔里國民中學、南投縣立延和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竹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倫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斗六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東明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虎尾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、雲林縣立崙背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鳳岡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博愛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甲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北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立新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成功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豐原區富春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潭秀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、金門縣立烈嶼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維真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大同區日新國民小學 徐臺屏老師、電子工程學系

2025/09/30 16:59:59
電子公文
交換